入会建会工作有关问题及保障措施解读

为强力推进农民工入会两新组织建会工作，解决好基层工会面临的问题和情况，落实好入会建会各项保障措施，现就入会建会工作有关事项解读如下：

一、农民工界定问题

农民工是指户籍在农村，在本地从事非农或外出从业的劳动者。具有稳定劳动关系的农民工是指在同一单位连续工作6个月以上的农民工。农民工身份应以本人户籍为准。农民工入会条件，应遵照《工会法》、《工会章程》的有关规定执行。

为方便基层工会操作，农民工身份确认以户口本为基本依据。外地农民工，要求“户别”严格限定为“农业”。本地农民工，首先按照“户别”为“农业”进行界定；其次，“户别”是“家庭户”的，户口本首页“住址”需明确到“XX村”；第三，本人确为农民身份，但通过上述两种方式无法识别的，可由户籍所在地村委会开具有效证明。

二、劳务派遣劳务外包入会建会问题

用工单位以劳务外包、劳务派遣等形式使用的外埠整建制非正式员工，外包企业、派遣单位未建立工会的应由用工单位通过建立分包队伍工会、工程项目工会、工会分会或工会小组等形式，将其组织起来。

用工单位以劳务外包、劳务派遣等形式使用的本地整建制非正式员工，人数超过100人且未建立工会的，一般由区总工会按照属地原则，将其组织起来，用工单位应向有关区总工会提供员工所在的劳务公司或劳务派遣公司的情况；人数在100人以下的，一般由用工单位将其组织起来。

三、劳务派遣工、劳务外包工在用工单位入会，但无法提取工会经费的，会员待遇及会费缴纳问题

整建制非正式员工不能提取工会经费的，会员待遇可不同于用工单位正式职工会员，与零散就业人员一并享受市总工会提供的会员普惠服务和《天津市总工会关于农民工入会两新组织建会实施方案》中规定的保障措施，其中，享受持卡会员专项救助保障的，所需费用由市总工会全额负担。会员会费暂按每月2元缴纳。是否享受《天津市基层工会经费收支管理办法》中规定的用工单位工会的职工集体福利，由用工单位工会视各自实际情况经集体研究确定。

零散就业人员入会的（指劳动时间、收入报酬、工作场所、保险福利、劳动关系等方面不同于传统主流就业方式的人员。如从事社区便民服务、家政服务、[企事业单位](https://baike.baidu.com/item/%E4%BC%81%E4%BA%8B%E4%B8%9A%E5%8D%95%E4%BD%8D)后勤服务等各种临时性劳务人员，以及未建会单位中有入会意愿的职工），参照上述意见要求执行。

四、八大群体入会推动问题

1.货运司机。交通运输委负责推动100人以上货运企业建会工作；相关区总工会负责推动辖区内100人以下货运企业建会工作及零散货运司机入会工作，交通运输委负责提供货运企业相关信息并发起建会入会倡议。

2.快递员。邮政管理局负责推动顺丰、京东、德邦、申通、圆通、中通、韵达等本市规模较大的快递联锁企业建会；规模较小的快递企业由属地总工会负责，邮政管理局负责提供相关信息并发起建会入会倡议。

3.护工护理员。卫健委和教育工会负责所辖三级医院护工护理员入会，区属三级医院由属地总工会负责，卫健委负责发起建会入会倡议。民政局负责国办养老机构护工护理员入会工作，非国有养老机构由属地总工会负责，民政局负责提供信息并发起建会入会倡议。

4.房产中介员。住建委负责链家、我爱我家、中原房产连锁中介机构建会工作，其他房产中介由属地总工会负责，住建委负责提供信息并发起建会入会倡议。

5.保安员。国有的保安公司由住宅集团负责；私营保安公司由属地总工会负责，市公安局负责提供信息并发起建会入会倡议。

6.商场信息员。劝华、一商负责本系统内商场信息员入会工作；其他商场由属地总工会负责。

八大群体入会工作，按照上述分工进行推动落实，行业主管部门要充分发挥作用，认真排查八大群体相关行业内各企业和从业人员基本状况和数据信息。规模以上企业，由行业主管部门提出建会要求推动企业建会，达成建会意向后，企业所在地的区总工会应及时介入，负责指导企业建会并建立工会隶属关系；规模以下企业，由各区总工会按照属地原则推动建会，行业主管部门负责提供企业线索发出建会倡议，要求相关企业依法建会，呼吁广大职工积极加入工会组织。

考虑到建会入会工作的难度，推进八大群体入会的相关行业主管部门可阶段性配备建会入会专职工作人员，凡推动建会企业超过50家或者入会会员超过500人的可聘用1名专职工作人员，由市总工会参照社会化工会工作者工资补贴限额标准给予经费补贴，补贴为自使用之日起至入会建会工作结束。

五、农民工会员普惠补贴问题

区局集团公司工会为本区域、本系统内所有农民工会员办理工会会员卡，2019年年内，为此前已入会和今年新入会的农民工每人补贴150元，及时注入到农民工会员卡中。所需资金由区局集团公司工会先行全额垫付，市总工会按资金审批程序向各区局集团公司工会拨付60%补贴资金。

如制作会员卡期间农民工已离职，统计上报其信息的用工单位工会工作人员应及时通知其回原单位领取会员卡，并要求其到新入职单位工会进行登记报告。

六、会员发展工作补贴实施办法

凡吸收本区域、本系统内整建制非正式员工和零散就业人员加入工会并达到一定数量的区局集团公司工会享受会员发展工作补贴，用于开展工会活动。区局集团公司工会每吸收满100人加入工会，市总工会补贴1万元，不足100人不享受工作补贴；达到100人不足200人，按照1万元标准补贴；达到200人不足300人，按照2万元标准补贴，以此类推，最高补贴10万元。

七、外来务工会员职业技能等级提升奖励计划实施办法

获得天津市职业技能鉴定指导中心颁发的国家一级（高级技师）、国家二级（技师）、国家三级（高级工）职业资格证书的外来务工会员（户籍所在地为外省市且在本市从业的工会会员）。获得国家一级、二级的，每人一次性奖励1000元；获得国家三级的，每人一次性奖励500元。在一年内取得同一职业（工种）不同等级证书的，按最高等级奖励。

八、新建会民营企业回拨工会经费实施细则

2019年年内新建立工会组织的民营企业，包括：私营企业、私营独资企业、私营合伙企业、私营有限责任公司、个人独资及合伙企业等，自2019年起至2021年止，按照新建会民营企业缴纳的工会经费中，市总工会本级按比例实际留成的全部经费，回拨企业工会，每半年拨付一次。

此外，社会化工会工作者配置措施已形成文件并印发；非公企业建家示范选树活动将在今年下半年开展；春节平安返津活动将在明年年初借助津工智慧平台实施。

原市总工会入会建会工作办公室印发的《关于农民工入会两新组织建会若干问题的说明》与本解读不一致的，以本解读为准。